

证券代码： 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37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洪波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截止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共收回表决表 9 份，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兑现公司经营层 2021 年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目前租用的办公场所位于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 277 号哈投大厦，包括大厦 28-29 两整层及食堂、淋浴间、健身房部分房间，该处办公用房产建筑面积共计 3327.23 平方米。现租赁合同将于年底到期，经研究，公司拟与房产所有人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继续租用上述房产作为办公场所，另需租用地下停车位 34 个（其中：12 个车位按承租房屋建筑面积配给免费提供），租赁期为 3 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合计为 3,608,284.67 元人民币，按季度支付。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洪波、张宪军、任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书面认可及独立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债券发行方案

的议案》

2021年7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35亿元）。截至目前，公司已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9亿元，剩余26亿元尚未发行。考虑到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有条款灵活、兼容及审批节奏相对快捷等优势，结合江海证券实际情况，为加快公司债券的发行进度，江海证券拟将债券发行方式由公开发行变更为非公开发行，其他发行条款不变。

公司拟同意江海证券将本次债券发行方式由公开发行变更为非公开发行。

本次变更事项已经江海证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临2022-038号公告《哈投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国证监会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及《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变更的报备等事宜。

除本次修改条款外，原《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临2022-039号公告《哈投股份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哈尔滨市南岗房产经营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岗房产）、哈尔滨市太平房产物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房产）为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投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物业供热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由于太平房产无供热热源，以及南岗房产在 2022-2023 年度采暖期预计热源供热能力不足，加上供热管网与本公司管网相邻，因此提出向本公司购买热力的需求。为使本公司产能得以充分利用，增加营业收入，公司拟同意于 2022-2023 年度采暖期分别以 46 元/吉焦（含税）和 48 元/吉焦（含税）价格向以上两家公司出售热力，预计出售热力约 171 万吉焦，估算交易金额 8,194 万元（以实际供热量进行结算）。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哈发）为哈投集团之参股公司，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拟向华电哈发以 37.20 元/吉焦（含税）价格购买热力，预计购买热力约 70 万吉焦，估算交易金额 2,604 万元（以实际供热量进行结算）。

交易双方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署《供用热协议》。上述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赵洪波、张宪军、任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书面认可及独立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临 2022-040 号公告《哈投股份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3 日